



##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项目名称		教育督导评估经费										
主管部门		乐山市金口河区教育局					实施单位	乐山市金口河区教育局				
项目基本情况	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	项目年度目标 为认真贯彻落实《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教育改革，全面推进素质教育的决定》，切实加强学校管理，提高师生素质，推动教育事业的发展，本着“坚持原则，实事求是，全体动员，认真自评，自我认识，自我调节，自我完善，显优抑劣，发展创新”的原则，充分准备，统一安排，细致分工，对我区中小学、幼儿园2024年教育、教学、管理等工作进行了全面、认真的评估。5年财政拨款2万元用于督导评估工作，促使办让人民满意的学校。					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本年共支付督导评估工作经费2万元，完成率100%					
	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	本年共支付督导评估工作差旅费0.16万元、办公用品0.97万元、打印装订资料费0.87万元共2万元，完成率100%。										
预算执行情况 (10分)	年度预算数(万元)	年初预算	调整后预算数	预算执行数		预算执行率	权重	得分	原因			
	总额	2.00		2.00		100.00%	10	10				
	其中：财政资金	2.00		2.00		100.00%						
	财政专户管理资金											
	单位资金											
	其他资金											
绩效指标 (90分)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性质	指标值	度量单位	完成值	权重	得分	未完成原因分析	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完成对全区教育业务单位评估工作次数	≤	22	次	20	20	18			
		数量指标	2025年度义教教育教学质量监测次数	≤	2	次	2	10	10			
		成本指标	投入成本资金	≤	2	万元	2	10	10			
		时效指标	完成时效	≤	1	年	1	20	20			
		.....										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									
		社会效益指标	促进办人民满意的教育	≥	95	%	90	10	9			
		生态效益指标									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促进全区教育事业健康发展	≥	95	%	95	10	10			
.....												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学生、家长满意度	≥	95	%	95	10	10				
	.....											
合计							100	97				
评价结论	该项目综合得分97分，评价结论优秀。											
存在问题												
改进措施												
项目负责人：万井琼					财务负责人：彭志娟							